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1

债券代码：128050

债券简称：钧达转债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钧达转债”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5日召开“钧达转债”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情况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主持人：董事会秘书郑彤
- 3、会议时间：2021年7月5日下午14:00
- 4、会议召开及投票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并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5、债权登记日：2021年6月29日（以该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6、会议地点：海口市南海大道168号保税区内海南钧达大楼三楼会议室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募集说明书》、《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的本次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共2名，代表本次未偿还且有表决权的债券267,601张，占本次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面值总额的19.02%。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见证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提案：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267,601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且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100%；反对票0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且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0.00%；弃权票0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且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0.00%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267,601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且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100%；反对票0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且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0.00%；弃权票0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且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0.00%

(三)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份质押担保合同>部分条款并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票 267,601 张, 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且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 100%; 反对票 0 张, 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且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 0.00%; 弃权票 0 张, 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且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 0.00%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的代表律师王振强、刘智虹进行了见证, 并出具了《法律意见》, 认为: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 召集人资格、参加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事宜, 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募集说明书》和《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 《“钧达转债”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二)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钧达转债”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5 日